

公安補助挺安全 防疫拚出好生活



補助補習班業者
每家最高**5,000元**

1 申請人資格

110 年度已完成公安
申報之D5類組：**補習班**

3 申請應備文件

- 申請表
- 負責人之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影本
- 立案證書影本
- 委託專業機構或人員辦理110年度建築物公安申報之收據或統一發票等影本，及費用請撥領據
- 經本府「准予報備」之110年度公安申報結果通知書
- 金融機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

4 截止時間

即日起至
111.11.30止



相關資訊請上網搜尋
「宜蘭縣政府建設處」
或掃描QR Code下載

2 申請方式

掛號郵寄或臨櫃申辦